

重大訊息主旨全文檢索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2049 上銀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11/08/10	發言時間	14:48:20
發言人	廖克皇	發言人職稱	助理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4-23594510#1332
主旨	公告本公司以自地委建廠房工程訊息				
符合條款	第 20 款	事實發生日	111/08/10		
說明	<p>1. 契約種類:自地委建</p> <p>2. 事實發生日:111/7/5~111/8/10</p> <p>3. 契約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: 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/非關係人</p> <p>4. 契約主要內容(含契約總金額、預計參與投入之金額及契約起迄日期) 、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: 營建工程價款: 工一廠:新台幣410,000仟元 工二廠:新台幣480,000仟元 以上各項工程依公司建造時程規劃按項發包</p> <p>5. 專業估價者事務所或公司名稱及其估價結果: 屬自地委建,故不適用</p> <p>6. 不動產估價師姓名: 不適用</p> <p>7. 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字號: 不適用</p> <p>8. 取得之具體目的: 供生產及營運所需</p> <p>9. 本次交易表示異議之董事意見: 無</p> <p>10. 本次交易為關係人交易:否</p> <p>11. 董事會通過日期: 不適用</p> <p>12. 監察人承認或審計委員會同意日期: 不適用</p> <p>13. 估價報告是否為限定價格、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:否或不適用</p>				

14.是否尚未取得估價報告:否或不適用

15.尚未取得估價報告之原因:

不適用

16.估價結果有重大差異時，其差異原因及會計師意見:

不適用

17.會計師事務所名稱:

不適用

18.會計師姓名:

不適用

19.會計師開業證書字號:

不適用

20.其他敘明事項:

無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